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3.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开发与生产、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租赁业务、项目运营、财务报告、全面预算、标准化管理、品牌管理、合规管理、信息与沟通、信息系统、内部监督等方面。

4.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

战略管理风险、人力资源风险、安全风险、生产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存货管理风险、现金流风险、销售风险和重大决策法律风险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党委会等机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同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党委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明确了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

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一级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完备的决策系统、执行指引和监督机制，实行自上而下、分级授权的管理模式。

公司按管理职能划分设有财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品牌管理部、党委宣传部、安全保卫部、信息管理部、证券投资部、审计部、纪检监察室、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工会，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

（2）发展战略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明确了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音乐文化产业，以智能制造筑牢发展根基，在巩固全球乐器产业领导地位的同时，超越硬件制造，成为驱动大众美好音乐生活的文化标杆与生态中枢。2025年，公司成立“十五五”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和工作项目组，聘请第三方咨询机构科学编制公司五年战略规划，经由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批准实施，并及时跟踪分析战略目标完成情况，总结五年战略规划期中实施情况及期末完成情况，切实提高公司战略管理实效。公司结合“十五五”发展规划，优化整体产业布局，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3) 人力资源

公司遵循《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完整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涵盖员工招聘、选拔、培训、辞职、薪酬福利、考核、晋升与奖惩等方面，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选拔相结合，坚持“公开、平等、择优”的选拔标准，积极从多方面引进专业化人才，全方位、多层次、多路径开展培训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结合部门、岗位的职责定位，开展员工绩效考核及能力评估工作，制定合理规范的人才晋升、轮岗及退出计划，形成人才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用人文化。

(4) 社会责任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对标《安全生产法》《消防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法律法规要求，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在促进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方面，企业贯彻人力资源政策，保护员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保持工作岗位相对稳定，积极促进充分就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按照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社会需求，积极与高等院校开展校企合作，创建实践教学基地。在社会公益方面，公司关心帮助社会弱势群体，支持慈善事业，切实履行精准扶贫、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积极组织活动赛事、讲座、大师公开课、音乐会等公益活动，与院校签约设立奖学金，推动中国音乐文化事业不断发展，提升社会音乐文化氛围，助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

(5) 企业文化

公司高度重视文化建设，通过“红色工匠”党建品牌引领企业文化建设，积

极践行以下文化企业理念：“使命：创造完美声音之源，做人类和谐生活高雅文化的使者；愿景：全球领先的音乐文化生态引领者；核心价值观：以人为本，以质取胜，以诚待人，以客为尊，以和为美；理念：基于全球视野的永恒创新，基于顾客导向的持续改进；质量方针：高品质的追求是珠江钢琴生存与发展的依据，优秀产品优质服务是珠江钢琴最忠诚的承诺；质量目标（至2025年）：保持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并持续改进，优化跟踪制度，提高顾客美誉度，打造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在专利技术、核心关键零部件及关键工艺等方面实现行业领先及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2、风险评估

公司制订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时，对内部控制环境、内控制度的执行各环节实施风险评估，结合行业特点，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对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进行识别，发现内部控制制度的缺陷及执行中的风险因素，有针对性地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完善内控体系及内控制度，纠正内控制度执行中的偏差，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保证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3、主要控制活动

（1）资金活动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授权批准制度、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有效。公司筹资活动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方式、筹资结构、筹资规模、筹资决策、执行与偿付的审批与办理的控制流程清晰，并纳入预算管理，同时严格依规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和监督管理，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的利益，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管理监督体系，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决策制度，公司证券投资部、财务管理部依据其职责对投资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运用定期评价机制进行跟踪管理，重点关注投资项目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发展定位以及投资合同履行情况，切实提高公司投后管理水平。

（2）采购业务

公司合理规划和设立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严格执行“同质比价、同价比质、同质同价比服务”的三比采购法。制定了《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制度》《物资采购管理及结算办法》《物资采购控制程序》等管理控制标准，明确了请

购与审批、询价和定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与材料进货检验的规范操作，严格制定了采购工作流程，防范廉洁风险，同时重视采购付款的过程控制和跟踪管理，定期追踪核查预付账款和定金。

(3) 资产管理

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相关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的验收、入库、出库、保管、盘点和报废处置等环节进行控制，明确了存货管理的审批权限，使采购计划及流程的管理更明细规范，以满足均衡生产的需要，保持合理的储备量。

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相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固定资产的采购、保管保养、处置等控制程序，规范固定资产租赁、抵押和处置的审批流程。

在无形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商标管理规定》《专利工作管理制度》，2025年共有5件海外商标、25件国内商标、54项专利获得授权，2025年对4件拟使用的图样进行商标注册申请、对28项专利提出申请、对38件商标申请续展，形成了更加严密的商标防御网，注重科研成果的保护。

(4) 销售业务

在内销方面，公司制定了《国内销售管理制度》《客户管理制度》等，对销售、定价、客户管理、投标、发货等环节进行规范化，确保经营市场高效有序，梳理了内部审查程序，加强了监督和审查；应收账款、客户周转额度与发货等环节通过NCC系统实现实时信息化管控，以减少坏账、烂账的风险，各环节职责明确，销售与收款业务的职责分离。

在外销方面，明确销售报关与外汇核销的职责分离与制衡，即外贸部负责销售、催收货款与报关，财务部门负责收汇入账与外汇核销退税，有效防范了货款回收的风险，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制定了《出口退税管理制度》《出口退税风险控制制度》，明确各环节的责任，有效的控制出口退（免）税风险。

(5) 研究开发与生产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已建立起以自主创新为主、引入国外智力、产学研相结合“三位一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制定了《科技项目管理办法》，规范技术开发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关键控制环节，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实施，同时，加强科技成果的保护措施，构筑了技术秘密和专利制度相辅相成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规范成果转化的过程管理、技术权益、法律责任等控制环节，深入推进科技成果的顺利转化。

在生产方面，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现场管理规定》《出口产品生产管理规定》等，以市场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加强生产现场管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源损耗，减少废次品损失，促进公司资源优化和合理利用，提高经济效益。

(6)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对工程承包方的安全环境管理规定》《工程签证制度》，在购建重要的工程项目或重大的技术改造时，需经过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论证，按照内部审批制度履行决策程序，明确了工程项目的可行性论证、概算、合同编写、项目实施、验收、竣工决算、竣工审计等项目各职能部门的权限和职责，同时对在建工程项目严格落实监督管理工作，定期开展安全、防火检查，并督促相关部门、子公司与施工方签定安全工作承包协议，落实各项施工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7) 担保业务

公司为了加强对外担保管理工作，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实施程序，明确担保的对象、范围、方式、条件、程序、担保限额和禁止担保等事项，规范调查评估、审核批准、担保执行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公司对外担保申请由公司财务管理部统一负责受理，如实、准确、完整地记录对外担保情况，定期对担保业务进行分类整理归档和统计分析，对被担保项目的资金使用、申请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及借款主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有效控制担保带来的财务风险，保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的利益。

(8) 业务外包

公司针对外包业务制定了《供方评价控制程序》《物资采购控制程序》《进货检验控制程序》《委外加工物资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了外包业务的内控管理，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采购方式及流程、工艺要求及质量把控、结算价格的核定与支付，对业务外包全过程进行监控，有效防范外包风险。

(9) 租赁业务

公司制定了《物业租赁管理制度》《招商引资物业租赁实施细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及《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物业租赁

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等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有关规定，开展物业租赁业务，规范物业租赁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建立“制定方案、决策审批、实施招租、日常管理、风险防控、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的物业租赁流程并落实。

(10) 项目运营

公司已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涵盖立项、计划、执行、监控与收尾各环节。在立项阶段，项目均经过可行性论证并履行分级审批程序，明确了目标、预算与关键节点。执行过程中，实施项目负责制，通过定期会议、进度报告与专项检查对进度、成本与质量进行跟踪控制。项目变更均按制度要求履行评审与批准流程。资金拨付严格对照预算，并执行签批手续。项目文档及时归档，信息传达机制运行正常。项目结束后开展后评估，总结经验并推动改进。

(11) 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管理制度》，对权责和岗位分工、财务报告编制及其控制、财务报告的报送与披露及其控制、财务报告的分析、监督和追责进行了规范，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国家法律法规与证券监管要求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及时性。

3、控制手段

(1) 全面预算

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通过实行子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评价和考核机制，围绕子公司年度关键经营指标，以及专项工作评价指标等，对子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加强对子公司预算执行的考核。公司实行财务一体化管理，子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配备财务经理（负责人）和专业财务人员，在业务上接受所在公司及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领导。

(2) 标准化管理

公司成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设立标准化管理岗位，由专人负责开展企业标准化工作，于2010年通过国家AAAA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公司是中国乐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乐器协会钢琴分会会长单位和广州市标准化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参与中国乐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托的钢琴国家标准（GB/T10159《钢琴》）的主要起草和修订，同时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了49项国家、行业标准、团体标准、规范的起草工作。

(3) 品牌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成熟完善的品牌培育管理体系，规范了体系相关的管理要求，建立了品牌培育管理体系自我完善、自我改进的机制，确保公司品牌培育管理体系的有效运作，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创造价值，实现愿景，引领民族乐器品牌走向世界。2025年企业品牌强度为917，品牌价值为54.14亿元，是中国轻工行业唯一入选的乐器企业，品牌强度位列轻工行业前十名。2024-2025年，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华老字号”、广东省商务厅“广东老字号”、广州文化企业30强，连续18年认定为“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4) 合规管理

公司发布《合规管理办法》作为核心依据，明确划定合规管理“三道防线”：业务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承担主体责任；法律事务部作为牵头部门，履行组织、协调与支持职责；审计与纪检监察部门构成第三道防线，专司监督与问责。该框架清晰界定各层级职责，形成风险防控合力。聚焦关键领域嵌入合规要求，构建纵向贯通、横向协同的流程体系，推动合规管理融入日常运营，为企业稳健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5) 信息与沟通

公司通过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信息报送制度》《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报告工作制度》等制度，提高内部信息工作质量，增强防范化解企业重大风险能力，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披露完整。同时重视和加强反舞弊机制建设，制定了《专职纪检监察干部对口联系工作制度》《纪委工作请示报告制度》等，并设立董事长邮箱、投诉信箱、投诉热线、官网公布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确保检举渠道畅通。

(6) 信息系统

公司运用RFID系统对成品自动报产与仓库的出入库自动统计，并与NCC系统进行对接，实现报产数据与库存管理相结合，运用NCC系统实施生产、计划、采购、库存、记账、成本等模块管理，实现集团总部、分子公司之间的系统运作，打通销售、生产、采购、库存等业务环节信息协同数据，运用OA致远办公系统实施工作通知、文件呈批、文件审核审批、公告发布、文件管理、预算管理、考勤

管理等日常办公，提高工作效率，确保信息及时准确传递。公司OA办公系统与NCC系统、人力资源系统、党建系统、档案系统进行业务系统对接，达到底层数据互通，相互调用。公司信息管理部负责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的管理，按照信息系统等级保护相关要求，定期对主要信息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及时跟踪、发现和解决系统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确保信息系统按照规定的程序、制度和操作规范持续稳定运行。

(7) 内部监督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法律事务部、审计部、纪检监察室及业务管理部门等在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对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核查。业务管理部门从经营管理和合规管理的角度对各项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监督和督导。法律事务部、审计部、纪检监察室分工协作，对公司各业务及管理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评价和汇报。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对内部控制进行日常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及重大缺陷情况如下：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p> <p>①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p> <p>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④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⑤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1) 重大缺陷</p> <p>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④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严重流失；</p> <p>⑤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2) 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2) 重要缺陷</p> <p>①公司组织架构、民主决策程序不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一直未得到整改。</p>
	<p>(3) 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3) 一般缺陷</p> <p>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p> <p>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p>③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④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⑤其他一些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0.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0.3%</p> <p>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0.3%</p>	<p>重大缺陷：损失\geq资产总额的 0.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损失\geq资产总额的 0.3%</p> <p>一般缺陷：损失$<$资产总额的 0.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0 个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0 个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0 个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0 个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